

安顺学院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GTGP2025004001**

项目名称: 图书馆书库建设项目(二次) A包(密集书库建设)



日期: 2025 年 7 月

安顺学院国有资产管理处 制定

购 销 合 同

甲方: 安顺学院 (以下简称甲方)合同编号: GTGP2025004001乙方: 贵州海天荣威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签约地点: 安顺学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图书馆书库建设项目(二次)A包(密集书库建设)采购项目(采购编号: GTGP2025004001)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报价承诺、谈判记录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以资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产品名称、型号、数量、金额、详细技术参数。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价	金额
1	一层期刊架 搬迁	荣威	定制	搬迁包含在华荣馆拆、卸书架,书架尺寸为 2*1*0.6m, 书架标记分类后同层搬运(原存放位置: 华荣馆一层)至原电子阅览室指定位置并按照标记分类安装到位。	61	200	12200
2	一层期刊架 改造	荣威	定制	期刊架拆、卸, 拆卸后部分改造组装成流通大类书架, 其余保留搬迁至阅览室继续组装成期刊架, 拆除一节书架尺寸为 2*1*0.6m, 搬迁部分已包含在一层期刊架搬迁项目, 无须搬运。	30	240	7200
3	搬迁期刊架 至二楼电子 阅览室	荣威	定制	搬迁包含在华荣馆拆卸书架, 书架标记分类后搬运至二层原电子阅览室指定位置并按照标记分类安装到位, 拆迁的书架一节的规格为	80	210	16800

				2*1*0.6m, 组装成流通大类书架, 搬运距离为馆内 200 米。			
4	二楼电子阅览室期刊架改造贴皮	荣威	定制	期刊架拆、卸, 拆卸后部分改造组装成流通大类书架, 大概 200 米搬运, 拆卸的期刊架一节的规格为 2*1*0.6m; 组装成的流通大类书架, 在原有架体上加装层板, 层板厚度为 1mm。	80	190	15200
5	一楼社科书库书架搬迁至四楼自修室等	荣威	定制	搬迁包含在华荣馆拆、卸书架, 书架尺寸为 2*1*0.6m, 书架标记分类后搬运至四层公共自修室, 按照标记分类安装到位。	61	250	15250
6	阅览桌搬迁	荣威	定制	将期刊室及走廊区域以及部分自习室区域的桌子全部移动至一、二楼电子阅览室, 移动的距离约为馆内 100 米。	35	110	3850
7	阅览椅搬迁	荣威	定制	将期刊室及走廊区域以及部分自习室区域的椅子全部移动至一、二楼电子阅览室, 移动的距离约为馆内 100 米。	140	65	9100
8	电脑及工位搬迁	荣威	定制	将一、二楼电子阅览室的电脑、桌椅工位拆卸后标记, 然后搬迁挪至其他区域重新按照标记组装, 移动的距离约为馆内 400 米。	380	200	76000
9	一层、二层电子阅览室区域地面及墙体部分修复装饰板	荣威	定制	一层、二层电子阅览室搬迁后, 地面及墙体修复, 地胶损毁修复, 合计面积 100 平方以上, 墙体修复刷白至少 300 平方。	2	48500	97000

10	华荣图书馆 一层期刊室 密集架	金虎	JH-M JSJ- 1	此货物规格参数和投标文件完全一致或优于招投标文件, 详见招投标文件。	570	1185	675450
11	涵煦楼书架 拆卸搬运	荣威	定制	书架拆卸标记搬运, 拆卸的书架一节大小为 2*1*0.6m, 搬运的距离校内 2 公里。	500	150	75000
12	涵煦楼桌椅 搬运	荣威	定制	涵煦楼桌椅整理搬运, 桌椅及其他数量为 50 套, 搬运距离为校内 2 公里。	1	50000	50000
13	华荣图书馆 一层社科库 密集架	金虎	JH-M JSJ- 1	此货物规格参数和投标文件完全一致或优于招投标文件, 详见招投标文件。	600	1185	711000
14	密集馆藏定 位系统	知书	ZS-I VH-0 05	此货物规格参数和投标文件完全一致或优于招投标文件, 详见招投标文件。	1	140000	140000
15	智慧馆藏显 示屏	讯飞 听见	MR65 DA	此货物规格参数和投标文件完全一致或优于招投标文件, 详见招投标文件。	1	25000	25000
合计人民币壹佰玖拾贰万玖仟零伍拾元整 (¥1,929,050.00 元)							

二、合同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壹佰玖拾贰万玖仟零伍拾元整(¥1,929,050.00元)(包含运费、税费、搬运费、安装费等设备正常使用前的一切费用)。

三、货物交付时间、地点、方式

1、交货日期: 签订合同后 45 个日历日免费将所有产品交付至甲方指定的地点, 并安装调试完毕(除不可抗拒的因素外)。

2、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3、交货方式: 乙方负责运输, 自行承担运输费用(运输过程中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甲方

负责接收。

四、履约保证金及付款方式

1、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前乙方向甲方交纳中标金额 2% 的履约保证金 (¥ 38581 元)。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后无质量问题且乙方无违约行为, 甲方全部无息退还乙方。

2、付款方式: 乙方按约定将全部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经甲方清点验收合格, 且乙方完成全部合同义务且经图书馆、国资处等相关部门联合组成验收组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 乙方开具合同全款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并寄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甲方收到发票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全部价款, 即人民币 1,929,050.00 元 (大写: 人民币壹佰玖拾贰万玖仟零伍拾元整)。

五、货物包装规格

1、乙方保证货物包装为未拆封之原厂包装, 能够满足货物安全运输的要求。

2、乙方应采用合适的安全措施, 妥善包装产品, 达到防潮、防湿、防震、防尘等的要求, 乙方应对未采取适当、充分的包装保护措施而造成的损失负责。

3、包装物应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费用, 货物运输损失或丢失, 由乙方负责。

4、每包装件, 应有详细装箱清单。

六、质量要求及保证

1、乙方保证交付的产品质量应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招投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所提供的产品为正规厂家全新原装正品, 产品名称、型号、规格、技术参数、数量完全满足招投标文件的技术参数要求。

2、产品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 乙方负责包退、包换。其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质保期只适用于乙方向甲方所提供的原产品, 不包括人为损坏或非乙方专业安装翻新改装而造成的损失及不可抗力之因素在内。

3、产品质保期: 产品质保 3 年。在质量保证期内, 乙方免费提供产品零配件, 并提供保修和维护, 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质保期满后, 维修只收取材料成本费用)

4、售后服务: 乙方提供本合同标的产品的终身保修和维护服务。在接到用户报修电话后, 立即做出响应, 1 小时内赶到现场并解决问题, 如果现场不能解决问题且 2 小时内不能修复故障, 乙方免费更换同类型号新产品。质保期外或人为因素造成的损害维修收取材料费。

七、货物验收程序及安装调试

1、甲方项目部门收到货物后 3 日内应与乙方对产品进行预验收, 预验收严格按照招投标

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进行,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外观、品牌、型号、数量。货物外观应完好、无破损;拆封后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与合同规定品牌、型号、数量一致,开箱验收合格,甲方项目部门签署收货单。乙方按规定日期完成安装调试工作。

2、乙方完成产品的安装调试,甲方项目部门组织预验收合格后,7日内甲方有关部门组成验收小组按招投标文件及合同规定,组织正式验收。在验收时按招投标文件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进行验收。

3、验收期间如有争议,双方应在3日内作出书面解释或解决,7日内再次组织验收。

八、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一) 甲方权利义务:

- 1、按照本合同书规定的方式、时间支付合同款项。
- 2、货物到达甲方所在地,甲方提供的场地须达到安装的条件,不影响合同执行工期。
- 3、甲方应确定一名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执行期间的协调与沟通。
- 4、甲方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搬迁内容及位置等适当调整。

(二) 乙方权利义务:

- 1、保证产品符合招投标文件规定的原装正品。产品的附属配件齐全。
- 2、保证在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同时,向甲方开列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发票。
- 3、保证产品质量完好,及时解决设备验收或正常使用过程中发现的故障或质量问题,保证合同标的产品在保修期内的服务(接通知的当天答复作出服务安排)。
- 4、乙方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合同,否则视为违约,按违约处理,并赔偿甲方的损失。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5、乙方应确定一名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执行期间的协调与沟通。
- 6、项目实施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除甲方人员自身过错外,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立即报告甲方建设主管部门和相关部门。

九、违约责任

(一) 甲方须承担的违约责任:

- 1、甲方如无正当理由而单方变更产品规格、型号、质量或包装要求等,应赔偿乙方因此所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 2、甲方如无正当理由而单方退货的,甲方应赔偿乙方因此所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 3、甲方如无正当理由而拒绝收货,则甲方应赔偿乙方因此所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二) 乙方须承担的违约责任:

1、乙方如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而中途变更产品规格、型号、质量或包装标准等,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须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2、乙方如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数量交货,乙方须承担违约责任。如乙方少交的部分甲方仍然需要,则乙方必须在甲方书面要求的期限内如数补齐;如乙方仍不能按规定的期限交货,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须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1、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任何一方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本协议项下的有关义务时,存有不可抗力因素一方应当立即将有关情况通知对方,在15日内,提供发生不可抗力因素的有效证明文件,以减轻因不可抗力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2、本协议所述不可抗力是指任何不可预见、不可避免并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不可抗力以国家法律法规解释为准。

十一、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应严格保守本合同项下知悉的相对方的商业秘密、个人信息,任何一方不得将相对方的商业秘密以及个人信息泄漏给与本合同无关的第三方,否则构成严重违约,除了承担法律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外,若触犯其他法律规定的,将依法移交有权机关处置。

十二、解决合同争议途径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或任何一方不愿协商,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他

(一)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贰份,招标公司执壹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三)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编号: GTGP2025004001

甲方: 安顺学院
地址: 安顺市开发区学院路 25 号



乙方: 贵州海天荣威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贵安新区湖潮乡碧桂园绿色金融港项目 (ZD-14 地块) A2 号楼 2 楼 1-8 号房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开户 银行: 工商银行建设路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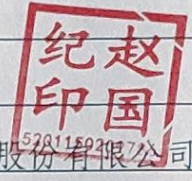
阳碧海花园支行

账 号: 2404030509026460273

账 号: 2402056109100035109

电 话: 0851-33459931

电 话: _____



签订时间: 2025 年 7 月 29 日

签订时间: 2025 年 7 月 29 日